

福建省诚信促进会 福建省家庭服务业协会

闽家协[2017]1号

关于开展评选“2015-2016年度诚信家庭 服务企业”的活动通知

福建省家庭服务业协会各会员单位：

为促进家庭服务业的发展，积极推进家庭服务业诚信建设，鼓励家庭服务机构诚信经营，福建省诚信促进会、福建省家庭服务业协会决定联合开展“2015-2016年度诚信家庭服务企业”评选活动，评选表彰一批诚信经营家庭服务企业，让诚信经营的理念深入家庭服务企业，提高家庭服务企业信誉，自觉按照服务合同的约束为消费者提供服务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评选范围

福建省家庭服务业协会会员单位

二、参评条件

1. 遵守国家法律法规、诚信经营；经营时间达 3 年以上，经营使用面积在 200 平方米以上。

2. 按照有关规定签订公正、公平、诚信的家政服务合同，且 2015 年度、2016 年度合同达到 100 份以上；

3. 对收费项目进行公示，明码实价，公布监督电话；

4. 家政服务从业人员有正规医院出具的体检报告；

5. 以雇主需求为中心，收费合理，服务和管理得到雇主和家政服务员的认可，并出具 95 份以上的客户满意度调查表。

6. 家政服务人员录入福建省家庭服务业诚信服务管理平台的人数达到 100 人以上，且家政员上门服务须 100% 向雇主出示诚信卡。

7. 在工商部门无不良投诉记录。

三、材料申报

① 《福建省诚信促进会、福建省家庭服务业协会“2015-2016 年度诚信家庭服务企业”推荐表》（附件 1）；

② 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；企业法人身份证复印件。

四、评选办法和步骤

遵循“公平、公开、公正”的原则，分自查申报、考核评审、公示评定和命名表彰四个阶段进行，具体时间如下：

1.自查申报。截止时间为：2017年5月15日。

各家庭服务企业如实填写《福建省诚信促进会、福建省家庭服务业协会“2015-2016年度诚信家庭服务企业”推荐表》（附件1），并同营业执照复印件、企业法人身份证复印件于2017年5月15日前报送到福建省家庭服务业协会，同时将2015年、2016年与雇主签订的家庭服务合同整理归档，以备考核检查。

2.考核评审。截止时间为：2017年5月30日。

福建省家庭服务业协会组建考核小组（名单见附件2）进行分地区交叉考核，采取抽样调查、实地走访企业等方式，核实企业2015年、2016年家政服务合同履行情况及其他相关资料，并使用录像、拍照、记录等形式保存核查过程的公正性。

考评小组将考评情况上报福建省诚信促进会资格审查委员会（工商、税务、法院、检察院、卫计委、食药监、文明办核查）进行审查，符合评选条件的予以公示。

3.公示评定。截止时间为：2017年6月30日。

考核小组召开评审会确定“2015-2016年度诚信家庭服务企业”并进行公示。

4.命名表彰。具体时间另行通知。

福建省家庭服务业协会召开表彰大会，表彰获得“2015-2016年度诚信家庭服务企业”称号的企业并授牌。

五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黄蓉

联系电话：17805939355、0591-87713516

联系地址：福州市鼓楼区华林路163号，福建省家庭服务业协会

- 附件：1.福建省诚信促进会、福建省家庭服务业协会“2015-2016年度诚信家庭服务企业”推荐表
- 2.“2015-2016年度诚信家庭服务企业”评选考核小组名单

福建省诚信促进会

2017年4月24日

福建省家庭服务业协会

2017年4月24日

附件 1

福建省诚信促进会 福建省家庭服务业协会
“2015-2016 年度诚信家庭服务企业” 推荐表

家庭服务企业名称(盖章): _____ 填表日期: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

法定代表		职务		联系方式	
身份证号码				邮箱	
企业地址				企业网址	
注册资金		注册号		企业性质	
经营年限		经营范围		员工人数	
近年获得荣誉(相关获奖复印件附后)					
2015年签订合同量		2015年完成合同量		客户满意度调查表数量	
2016年签订合同量		2016年完成合同量		在省诚信平台录入人数量	
实地抽查情况					
考评意见					

备注: 1. 请参评的家庭服务企业提前准备 2015 年、2016 年签订的家政服务合同, 以便协会组织有关人员抽查;
 2. 提供各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。

附件 2

“2015-2016 年度诚信家庭服务企业” 评选考核

小组名单

组长:

赵培坤 福建省家庭服务业协会会长

副组长:

林桂辉 福建省家庭服务业协会常务副会长、福州市家庭服务业协会会长

翟 焰 福建省家庭服务业协会副会长、厦门市家庭服务业协会会长

戴玉雄 福建省家庭服务业协会副会长、龙岩市家庭服务业协会会长

何光辉 福建省家庭服务业协会副会长、泉州市家庭服务业协会会长

成员:

王碧英 福建省家庭服务业协会秘书长

诸葛海鸥 福建省家庭服务业协会特邀专家代表

黄 蓉 福建省家庭服务业协会工作人员

主题词：评选诚信家庭服务企业 通知

抄送：福建省妇女联合会 福建省商务厅

主送：福建省家庭服务业协会会员单位

福建省诚信促进会 福建省家庭服务业协会 2017年4月24日印发
